

2023 年度
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单位决算

2024 年 10 月 1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城市节约用水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节约用水事业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 1、参与城市节约用水规划、用水定额草案的编制；
- 2、对城市节约用水工作提供技术指导和服务；
- 3、推广城市节约用水新技术、新设备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

根据以上职责，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内设6个机构，分别为：综合科、财务科、二次供水管理科、二次供水监督科、生活节水科、工业节水科。

2023年末实有人数50人，其中：在职人员24人，退休人员26人（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1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23.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485.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9.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3.86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3
	30			61	
	总计	492.31	总计	62	492.3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5.58	485.42					0.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0	21.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0	21.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0	21.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5	12.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5	12.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5	12.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9.78	419.62					0.1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9.78	419.62					0.1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9.78	419.62					0.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31.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4	3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9.69	489.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0	21.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0	21.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0	21.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5	12.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5	12.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5	12.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3.89	423.8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23.89	423.8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23.89	423.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31.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4	3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30	21.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65	12.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19.87	419.8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84	31.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485.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5.67	485.6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3	2.6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总计	488.29	总计	64	488.29	488.2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485.67	485.67	458.40	27.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0	21.30	21.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0	21.30	21.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0	21.30	21.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5	12.65	12.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5	12.65	12.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5	12.65	12.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9.87	419.87	392.60	27.2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9.87	419.87	392.60	27.2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9.87	419.87	392.60	27.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31.84	31.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4	31.84	3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31.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8.51	30201	办公费	7.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6.51	30203	咨询费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2.5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6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2	30211	差旅费	3.7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9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35	30229	福利费	5.5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			
人员经费合计		458.40	公用经费合计				27.27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5					0.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2023年“三公”经费总支出0.00万元。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十、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注：我单位2023年度无项目支出，不涉及此项，故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2023年度收、支总计492.3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6.03万元，下降6.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85.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5.42万元，比上年减少25.97万元，下降5.1%，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5.42万元；其他收入0.16万元，比上年减少0.51万元，下降76.1%，主要是单位基本户存款利息。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89.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9.69万元，比上年减少35.64万元，下降6.8%，主要是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等；项目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88.29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9.39万元，降低7.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5.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2%。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减少39.66万元，下降7.5%。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中人员支出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5.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30万元，占4.4%；卫生健康支出12.65万元，占2.6%；城乡社区支出419.87万元，占86.5%；住房保障支出31.84万元，占6.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23.48万元，支出决算为485.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7%。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44万元，支出决算为21.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3年9-12月份职工养老保险尚未缴纳。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65万元，支出决算为12.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1.47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文件要求，2023年度我单位未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年末由财政收回。

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7.08万元，支出决算为419.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初没有申请经费，年中按照政策文件临时追加经费。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1.84万元，支出决算为3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5.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58.4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08.51万元、津贴补贴4.17万元、奖金66.51万元、绩效工资82.5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1.3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3.9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92万元、住房公积金32.9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0.56万元、退休费100.40万元、生活补助0.20万元、医疗费补助3.03万元和奖励金1.35万元。

公用经费27.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7.20万元、咨询费1.00万元、手续费0.05万元、邮电费0.63万元、差旅费3.74万元、工会经费4.32万元、福利费5.5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4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47万元和办公设备购置1.79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0.00万元，较2022年度无变化；本年支出0.00万元，较2022年度无变化；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65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2022年度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费用。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境）要求，

2023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较2022年度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费用。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65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2022年度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2023年度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不存在涉及绩效考核目标的管理项目，不涉及此项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3年度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是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处置车辆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

、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反映政府在治理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反映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桥涵、燃气、供暖、公共交通（含轮渡、轻轨、地铁）、道路照明等公共设施建设维护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